

中牟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

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报是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县政务公开工作要求，由中牟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编制完成本报告。全文由“总体情况”“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”“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”“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”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”“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”六个部分组成，所列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统计期限从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止。对本年度报告如有疑问，请联系中牟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办公室（河南省郑州市中牟县清阳街231号文化活动中心514房间，邮编：451450，电话：0371-62126199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0年，中牟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在县委、县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具体指导下，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，紧密结合文化旅游工作实际，及时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监督权和表达权，不断推进文化旅游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开展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我局按照《条例》，坚持“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”，积极做好主动公开工作。今年，我局通过政务

服务网发布工作动态、财政预决算等各类信息共计 169 条，通过中牟县人民政府网站发布业务信息、便民服务信息等共计 157 条，全文电子化率达 100%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2020 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无行政复议，无行政诉讼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我局主要通过郑州市政务公开平台等载体向社会公开包括组织机构、综合政务、旅游信息等政务信息，公开载体全年正常运行，自觉接受社会公众监督，进一步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效率及质量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。充分发挥网站第一平台作用，进一步优化网站功能，设立信息公开指南、工作动态等栏目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。一是加强领导，明确职责。为确保信息公开工作有序推进、落到实处，我局领导班子高度重视，成立电子政务及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，明确局办公室作为电子政务及政府信息公开的牵头单位，具体负责落实各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积极沟通各相关责任单位将需公开、应公开的政务信息按照规范要求及时通过各种渠道予以公开。同时，指定专人分别负责政府网站、业务网站、政务微信等途径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做到职责明确，责任到人，确保文化旅游系统信息公开工作有序有力开展。二是规范制度，抓好落实。今年，我局进一步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，要求在公开政务信息过程中严格按照规范

流程，实行单位（科室）负责人核稿，法制科审查，主管领导审阅，重要领域信息单位一把手签批等程序，同时严格执行保密政策，确保公开内容不泄密、合法合规、准确无误。同时，通过政府网站公布监管投诉电话，积极接受相关部门和人民群众的监督和评议，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、透明化程度。三是加强维护，确保安全。聘请专业技术人员定期对我局电脑、网络进行检查、维护，安装防火墙、防病毒软件，及时更新和修复系统漏洞，有效地保障了网络和系统安全，防范了病毒攻击。对涉密计算机采用加密、口令等技术措施，防止黑客盗用我局信息及非法侵入我局计算机系统进行破坏，确保文化旅游系统政务信息安全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 制作数量	本年新 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		0
规范性文件		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21	减 4	31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13	增 1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35	减 34	1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0	0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				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					0	
三、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						0	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					0	
	(三) 不予公 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					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				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					0
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						0	

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				0
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				0
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				0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				0
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				0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				0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				0
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				0
	2. 重复申请					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				0

					持	正	果	结		持	正	果	结	
				0					0				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对照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上级要求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还存在一些不足，如信息发布和更新效率有待提高、政府信息公开的形式还有待创新等。2021年，我们将进一步加大政务公开工作力度，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：一是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平台制度建设，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信息发布、更新和维护等工作，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办理效率和服务质量。二是进一步强化重点领域的信息公开，注重以群众需求为导向，及时发布重要决策、行政执法、重点民生领域、财政等方面的信息。三是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队伍建设，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，增强全体工作人员的政务公开意识，提升经办人员的专业能力，更高效地做好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